

中共泉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商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

文件

泉委金办规〔2025〕2号

中共泉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等六部门关于
印发《泉州市园区“政银企担”融资
对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局、财政局、商务局，泉州经济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科经局、财政局，各县（市）金融监管支局、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德化营业管理部，各省级及以上开发区管委会，各在泉银行业金融机构：

现将《泉州市园区“政银企担”融资对接工作方案》印发给

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泉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商务局



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



2025年4月14日

泉州市园区“政银企担”融资对接 工作方案

为持续深化拓展省委、省政府“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以及市委、市政府大拼经济、大抓发展的部署要求，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全省新一轮园区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意见》（闽政办〔2024〕18号）、《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园区标准化建设2025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5〕9号）、《泉州金融监管分局等6部门关于印发金融支持泉州园区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泉金监管〔2024〕2号）等文件精神，大力推行泉“园”金融服务专项行动，为持续深化园区标准化建设、园区招商和入园企业提供强有力金融保障，促进产融对接，现制定泉州市园区“政银企担”融资对接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相结合，在现有“政银企担”一站式融资对接机制和市县两级金融小分队现场服务机制基础上，进一步深度挖掘、深耕细作，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深度聚焦园区标准化建设、园区产业业态高质量重塑、入园企业梯度培养和升规纳统等，立足园区特色产业链，深耕产业上下游企业，打造多环节保障、全要素协同的金融服务体系，推进“四链融合”发展，力争实现园区信贷超百亿元，受益企业超千家，泉“园”金融服务深度渗透，努力打造一批泉“园”金融服务样板。

二、工作任务

（一）建立需求和问题收集“两渠道两清单”。坚持“不叫不到、随叫随到、服务周到、说到做到、自主自愿”原则，畅通“线上”和“线下”两种渠道，健全“融资需求清单”和“融资问题清单”两张清单。一是在“信易贷”平台开设园区“政银企担”融资对接专区，方便企业对接银行业金融机构；推出“园区融资码”，方便入园企业线上提出融资需求和反馈融资问题。二是市县两级财政、工信、商务部门会同各县（市、区）、开发区（高新区）园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各园区管委会）等，加强实地走访、调研座谈、摸底排查，接收入园企业提出的融资需求或者在获得金融服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形成两张清单。两张清单由有融资需求和融资过程中存在困难问题的企业自愿提出，目的是在市场化、法治化和银企平等协商原则下，为企业融资对接开辟新的渠道，并提供力所能及的重要支持。两张清单由各县（市、区）财政部门牵头汇总反馈至市委金融办银行保险科。反馈方式可由泉州市级一体化办公平台外部文件传送反馈至市委金融办银行保险科或发送至市委金融办银行保险科外网邮箱（qzjrjybk@163.com）。

（二）组织开展融资对接“两模式”。一是拓展“政银企担”一站式融资对接机制，深化银行业金融机构与园区“伙伴银行”合作关系，将融资需求清单向银行业金融机构推送，尊重入园企业意愿，有针对性推送对接。二是开展园区金融对接服务，围绕融资需求清单和融资问题清单，每期依托1个园区组织活动，为入园企业提供“1+N”“N+N”“一对一”融资撮合、融资问题

会商、金融产品和服务宣讲发布、融资诊断、融资服务定制等。

（三）落实融资服务“三要求”。一是快速响应。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对入园企业融资需求响应到位，靠前服务。要为企业详细介绍产品优势、申请条件、办理流程等。一旦双方达成融资意向，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加快审批流程，尽快发放贷款，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二是量身定制。**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立足园区产业链特色，紧扣企业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生产经营特征，精准打造个性化融资方案，实现从园区开发建设、园区运营管理、厂房按揭（租赁）入驻、企业运营发展、数字化服务、低碳节能改造等“一条龙”“一站式”金融服务。要大力提升首贷、信用贷、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比重，用好无还本续贷政策，积极探索“整园授信”等融资模式。**三是优化服务。**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常态化走访服务入园企业，及时为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支持。鼓励有条件的银行业金融机构选派金融干部（特派员、指导员）等到园区办、园区管委会跟班服务，积极承办对接活动或参与现场服务，在园区公共服务平台设立金融服务站、“园区金融会客厅”等，作为金融服务需求前沿窗口。

三、支持保障措施

（一）市委金融办、市工信局、财政局、商务局、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泉州金融监管分局联合建立园区“政银企担”融资调度机制，落实“四下基层”制度，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依托市县两级金融小分队，加强信息共享，下沉服务重心，推动协调解决园区金融服务、金融创新等方面具体事项，强化督促推动，做深做实融资对接工作。

（二）各县（市、区）相关职能部门要通力合作、协同协作和沟通交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指导各园区管委会做好有融资需求企业的信息、问题归集，积极发动园内行业商协会、供应链主企业参与，要引导园内企业合法合规经营，维护良好信用状况。

（三）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以企业满意为标准，主动谋划、主动创新、主动服务。要积极向上争取信贷资源和权限下放，单列信贷规模，保持园区金融专项融资额度稳步增长，争取对融资需求清单内符合授信条件的企业实行差异化授信政策，提供优惠利率。要推进“三省”行动，持续在“减流程、减材料、减时间”上下功夫，不断提升服务便利度。要优化内部激励考核方式，实施尽职免责制度安排，激活基层员工主动性和能动性。

（四）灵活运用“财政政策+金融工具”，有效服务入园企业设备更新、技术改造等创新发展，助力专精特新、创新型、“单项冠军”企业以及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用好超长期国债，强化超长期贷款等配套融资，支持园区“硬投资”和“软建设”以及“两重”项目建设。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用好用足再贷款再贴现，与科技贷等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产品对接，扩大“闽科易融”“科票通”“绿票通”等在园区内的落地规模；要加大力度推进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仔细摸排、积极对接各批次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清单和科技型企业名单的融资需求，做到清单内企业和项目“应签尽签、能投尽投、应统尽统”；要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扩大园区内碳减排贷款规模。

（五）切实发挥好政府风险补偿资金作用，市县两级政府性

融资担保机构采取“总对总”“增信贷”等见贷即保的批量担保方式，创新推广“泉园贷”担保产品，在担保费率、反担保措施等方面给予倾斜，加大银担合作推广力度，赋能“政银企担”融资对接机制，为入园企业申请贷款提供增信支持。鼓励市县两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创新推广“科技创新担保计划”等担保产品，有条件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可探索科技创新担保与股权投资机构联动模式，为园区科技创新企业提供支持。

（六）引导入园企业会用、善用福建金服云平台、泉州信易贷平台等金融公共服务平台，协助引导入园企业通过平台获得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鼓励入园企业主动与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对接，助力上下游中小微企业融资。

（七）对经撮合暂时无法获得融资的园区企业清单，在征求企业同意的基础上，将推送至市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中心，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市委金融办、泉州金融监管分局将组织入驻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融资会商辅导。

（八）融资问题清单中，涉及金融服务满意度、融资可得性等方面问题，各相关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结合实际主动认领、抓紧整改；市委金融办联合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泉州金融监管分局做好监督管理和“回头看”工作。对于不动产权证办理、增信支持等县级相关职能部门能协调推动解决的，各县（市、区）相关职能部门应及时予以推动解决。

（九）健全园区“政银企担”融资对接机制统计制度，纳入“政银企担”一站式融资对接机制通报内容。加强工作考核评价，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工作情况纳入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民营和小微企

业发展评价。

（十）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党组织引领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鼓励党性强、业务强的党员积极参加市县两级金融服务小分队，组成园区金融服务党员队伍，党员要主动亮身份，带头做表率，把有温度的“红色信贷”带进园入企。

附件 1

____ 园区企业融资需求清单

填报单位：

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基本户 开户行	备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附件 2

园区企业融资问题清单

填报单位：_____年 月 日

序号	需协调解决的问题或需改进事项	建议事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填报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